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通道街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肿瘤科医用物资配送及精细化管理SPD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XZB-2025-019)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通道街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肿瘤科医用物资配送及精细化管理SPD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通道街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肿瘤科医用物资配送服务; 肿瘤科精细化管理SPD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肿瘤科医用物资配送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1包投标人需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药品经营许可证》。3.1包投标人必须是经审查合格在内蒙古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耗材子系统中登记并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及呼和浩特市两级配送权限的医用耗材生产或经营企业; 4.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供应商在参加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肿瘤科精细化管理SPD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供应商在参加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1-17 11:00:00到2025-11-24 16:00:00。

获取方式：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5年11月17日至2025年11月24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时，下午14:00—16:00时到内蒙古中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路中星国际15楼1501室）递交材料，填写《供应商登记表》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08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中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路中星国际15楼1501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08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中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路中星国际15楼1501室）。

七、其他

内蒙古中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通道街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委托，采用公开招标，采购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通道街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肿瘤科医用物资配送及精细化管理SPD服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一、项目概述1、名称与编号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通道街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肿瘤科医用物资配送及精细化管理SPD服务公开招标文件编号：ZXZB-2025-019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包号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数量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预算金额（元）1肿瘤科医用物资配送服务1详见公开招标文件/2肿瘤科精细化管理SPD服务1详见公开招标文件/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1包投标人需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药品经营许可证》。3.1包投标人必须是经审查合格在内蒙古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耗材子系统中登记并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及呼和浩特市两级配送权限的医用耗材生产或经营企业；4.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在参加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5年11月17日至2025年11月24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时，下午14:00—16:00时到内蒙古中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路中星国际15楼1501室）递交材料，填写《供应商登记表》获取招标文件。获取公开招标文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1.办理人出示身份证。2.办理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3.提供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4.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5.提供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8.1包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药品经营许可证》。9.1包需提供内蒙古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耗材子系统中登记证明；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及呼和浩特市两级配送权限备案截图。注：（1）以上材料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并胶装成册，一式两份，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均不予接收；（2）证件原件是指原发证机关所发证件，扫描件、公证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律不视为原件；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内容须与原件一致，否则视为不合格；（3）本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4）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四、招标文件售价本次招标文件售价为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通道街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通道街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地址：呼和浩特市通道南街2号

联系人：石先生

电话：15391126962

邮件：15391126962@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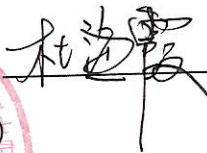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成吉思汗大街祥生东方樾16号楼1单位703

联系人：杜海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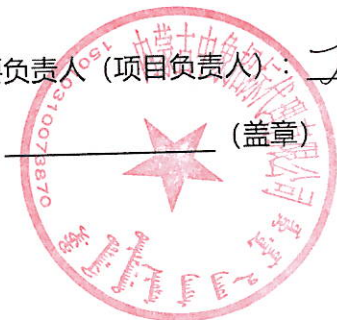
电话：15598298365

邮件：978239154@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